

证券代码：001309

证券简称：德明利

公告编号：2025-085

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了控股股东李虎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将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质押起始日	解除质押日	质权人
李虎	是	6,048,000	7.62	2.67	2024年12月4日	2025年9月18日	五矿证券有限公司

注：由于公司2025年7月10日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，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4股，本次解除质押数由原4,320,000股变更为6,048,000股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李虎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
李虎	79,410,129	34.99	23,632,000	17,584,000	22.14	7.75	17,584,000	100	61,826,129	100

注：由于公司2025年7月10日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，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4股，李虎先生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总数由原16,880,000股变更为23,632,000股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，李虎先生、田华女士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相结合的方式，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5,700,000 股（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 2.51%）。其中李虎先生计划减持不超过 5,480,000 股（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 2.41%），田华女士计划通过银程源减持不超过 220,000 股（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 0.10%）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该减持计划仍在进行中。

李虎先生资信情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，还款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等。本次股份质押、解除质押亦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或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，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，亦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。

关于李虎先生股份质押的后续情况，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控股股东李虎先生出具的关于解除质押部分股份的告知函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；
- 3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持股 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》；
- 4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19 日